

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4月18日 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 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, 鉴于公司 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,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,公司拟对其所持已获授 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261.00万份进行注销;以及因公司2022年度业绩指标 未达到《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(草案)》(以下简称"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")规定的第二个行权期的 行权条件,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的有关规定,公司拟对14名激 励对象(不含2名离职人员)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第二个行权期的596.40万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。综上,本次拟对上述共计1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 的857.4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 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之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1)。

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,公司上述857.40 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项已于近日办理完成。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项符合《上市 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有关规定。 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日